

证券代码：000712 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0-76

##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锦龙股份”）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（下称“南山法院”）《民事裁定书》[(2020)粤0305民初23423号]。原告上海致开实业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上海致开”）诉被告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锦龙股份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一案，南山法院立案受理后，于2020年10月依法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。现原告上海致开于2020年10月30日向南山法院申请撤诉。

南山法院认为，原告上海致开自愿撤诉，符合法律规定，应当允许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五条、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上海致开撤回起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四日